



## 作個成功的人（二）都是神的兒女

經文：羅8:12-17

引言：

要作一個成功的人，第一步是要在基督裏，第二步是要作神的兒女。一個得救的人便是神的兒女，但這不止是地位方面，更是樣式方面。許多人有神兒子的地位，但沒有神兒子的生活和樣式。我們怎樣作一個像樣的神的兒女？

### 一．有神的生命

神的生命如何，神兒女的生命也如何。神的生命是公義，仁愛，豐盛，榮耀，永存的；所以，神的兒女也有這些。我們有了神的生命，但我們的生命是否豐盛？是否健壯？或是軟弱多病，不堪一擊？我們的聖潔是否豐盛？信心和盼望是否豐盛？愛心和公義是否豐盛？神的聖潔，公義，仁愛都是永存的。我們是神的兒女，這一切是否豐盛？是否永存？我們的愛心信心聖潔公義等是否只有幾天，不久就沒有了？我們既是神的兒女，這些都應是持久的，且是越來越豐盛，而不是越來越衰弱的。

### 二．靠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

原文是“處之於死地”。就是主動及時靠聖靈將身體處於死地，不讓他活動。甚麼時候他活動，甚麼時候就治死他；因為甚麼時候他活動，神兒女的生命就受侵害，我們就不能有正常的發展，生命就會生長得不正常，也不像樣。

對於犯罪的肉體，我們靠自己不能得勝，要靠聖靈的能力，就能得勝，能完全置於死地。罪性被治死，神兒女的生命就可按正常的狀態生長，健康就不會被妨礙。治死肉體的惡行，即是對付至死，不再有反應，不再有感覺。如果罪慾私慾還時時會發動，那麼就是對付得不徹底，仍需要再對付，再處之於死地。

### 三．受聖靈的引導(羅8:14)

受聖靈的引導有時叫我們經受各種的試探(參路4:1)。有時受的試探很厲害，有時受苦難受鞭打(參徒16:6-34)，有時遭受各樣的波折，有時受人的輕看攻擊。這一切的引導有二個目的：

1. 叫我們經驗真理，叫我們真理生命化(約16:13)。
2. 是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子。主在受試探時，撒但二次說“你若是神的兒子”。

神的靈是按其智慧和我們應學的事而引導我們。每次的引導和所經歷的都有祂的同在，必要時就幫助我們(參路4:14; 太4:11; 路22:43)。所以在聖靈的引導下，我們必須學習從這苦難和試煉中經驗真理，同時叫生命長進。

### 四．兒子的靈（受管教的靈）

“子”原文的意義是在律法承認為合法的兒子。這個字指出我們本來不是神的兒子；只因基督的救贖，才在律法上成為神的兒子，同時也得了義子的靈。因為是義子，所以必須特別管教訓練，好叫我們能真的作神像樣的兒子。受教育有三種方式：

1. 自動式。看見一件事即明白其意義，即得教訓，即刻效法。
2. 經過言語的訓誨後，才能學到和明白。
3. 必須鞭打後才明白(參詩32:8-9)。指示你，即讓你看見就受教；勸戒你，即言語教訓你；用轡頭，即鞭打管教你。

主管教我們是因為愛我們，叫我們在受管教後，能在聖潔上有分，同時可結出平安的果子，就是義行。所以我們要受管教，否則不但不是兒子，乃是私生子(來12:8)。我們受管教時不要恨，不要不滿意，而要更愛我們的父。本來

少叫祂，少與祂來往，現在就更多與祂來往，多與祂親密。從前只是“神啊”，“主啊”，但如今是“父啊”。求主賜我們受教的心，讓耳朵，舌頭和心地改變，耳朵敏銳，舌頭造就人。

#### 五. 與基督一同受苦(羅8:17)

與基督在一起受苦。基督所受的苦是：

- 1.不應受而受的。
- 2.無理由的。
- 3.是極度厲害殘酷，極其凌辱的。

但因祂有受苦的心志，所以說：“我原是為這個時候來的”(約12:27)。祂既是為這受苦的時候來的，我們與主同受苦，也就當明白這個道理。每當苦不堪言，心裏難過到了極點時，想要逃避苦難時，我們也與主一樣地說：“父啊！我原是為這個時候來的。”我們的受苦不是白受的，祂應許我們要同得榮耀。這是明確的保證，因祂不能背乎自己(提後2:11-13)，叫我們受苦的人，必同得榮耀！司提反和保羅等均可為例。詩人說：苦難與我有益(詩119:71)，苦難叫我知迷而返(詩119:67)。

我們若逃避苦難，就不像主，也不像神的兒子。神的兒子乃是經過苦難，勝過苦難的(約16:33)。

結論：

我們生命的狀態如何？有神的生命，但是否長久豐盛，永久不變？我們有沒有治死身體的惡行？我們靠甚麼治死身體的惡行？死透了沒有？或仍潛伏在其中？我們是否接受聖靈的引導？在其引導下所經歷的有否從中得教訓？或是反叛聖靈的引導，而接受撒但和情慾的引導？我們有沒有受教的心？我們是以甚麼方式受教？在受教中是否明白父的愛？受教後能否幫助別人？我們是否肯與基督同受苦，效法祂所受的苦？如果是的話，我們是神的兒子；如不是的話，那還不是真可憐！何不悔改禱告？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